



## 粉嶺官立中學

###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 (2017-2018)

#### 申請須知

- (一) 每名小六學生只可向不多於兩所中學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，否則，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會被取消。申請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3 日(星期一)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三) (包括首尾兩日)。
- (二) 家長須帶備由就讀小學派發的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、小六學生證或學生手冊個人資料頁影印本、小五全年及小六上學期成績表影印本，連同本申請表，於 2017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三)或以前送交本校。(申請人不須提交小學推薦信)
- (三) 本校將於 2017 年 3 月 3 日(星期五)前，以電話約見全部申請學生。如在上述日期仍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677 6778 向本校查詢。
- (四) 本校將於 2017 年 3 月 11 日(星期六)在本校舉行入學面試，申請人必須於當日攜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、小五全年及小六上學期成績表正本，依時出席面試。
- (五) 本校會以申請人的學業成績、品行、參與課外活動及面試表現等作為考慮是否取錄的依據，詳情可參閱本頁頁底之「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收生準則及比重」。
- (六) 申請結果將於 2017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二)中學學位分配放榜時公佈。
- (七) 請保留本須知以備日後參考。



#### 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收生準則及比重

收生準則	比重(百分比)
1、 面試表現 (包括: 態度、儀容、談吐、應對等)	30%
2、 品行	30%
3、 學業成績 (包括小五及小六學年校內試成績)	20%
4、 課外活動及獎項	20%
	總分: 100%